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鍾佳容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26
傳真：08-7334090
電子信箱：a00097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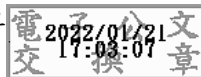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103365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班及進階班培訓」案，本府以實支實付方式補助報名費，請各校遴派採購人員、主計人員或校長報名參加，並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本縣各級學校總務人員、主計人員、教師或校長政府採購效率及品質，預防本縣各級學校辦理採購缺失之發生，請各校遴派採購人員、主計人員或校長報名參加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班及進階班培訓。
- 二、本案補助採實支實付補助報名費，請各校遴派採購人員、主計人員或校長報名參加，並於通過考試及格取得合格證書後，於111年11月15日前檢附合格證書（或考試及格證明）送府核辦，逾期不予補助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